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重要提示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7年11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注册证编号为证监许可[2017]12030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13日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成立运作期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本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并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及风险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收支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权证等金融衍生品,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持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提示”部分。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此外,本基金以1.00元初始净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1.00元初始净值的风险。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者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8月1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成立日期:2002年8月23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44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兰剑
电话:021-38909626 传真:021-38909627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方一天先生,大学本科,学士学位,先后在上海财经大学、中国证监会系统、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任职,2014年10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2015年2月至2016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董事马永春先生,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新疆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科长,新疆通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对外经贸集团总经理,新疆天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为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董事黄西存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宝钢集团财务部部长、副部长,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纪晓女士,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财政证券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摩根资产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副经理,2016年7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独立董事王德生先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任湖南财经学院财经金融系教师,山东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院院长,山东省政协常委,现任山东大学经济与社会研究中心主任,山东大学金融优化与区域管理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山东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校金融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
独立董事张俊波先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上海申银万国、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副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海通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亚太证券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玖龙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
独立董事小能先生,中共党员,哲学博士,教授,曾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金融发展研究院硕士生导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李润超先生,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艺路营业部客户主管,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秘书。

监事李丽女士,中共党员,硕士,中级讲师,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分行、济南卓越外语学校、山东中医药大学。2008年3月起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监事尹丽曼女士,中共党员,硕士,先后任职于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4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合规管理部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方一天先生(简历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总经理:纪晓女士(简历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副总经理:李杰先生,硕士研究生。1994年至2003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行政管理、机构客户开发等工作;2003年至2007年任职于兴安证券,从事营销管理工作;2007年至2011年任职于齐鲁证券,任营业部高级助理。2011年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综合管理部副总监,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黄海先生,硕士研究生,先后在上海市德福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华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研究员、投资经理、投资总监等职务。2015年4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职务,负责公司投资管理等工作。2017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兰剑先生,法学硕士,律师,注册会计师,曾在江苏淮安安知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2005年10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4月起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孙远慧,2010年10月在长城基金担任研究员职务,2012年在中欧基金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等职务,2016年2月进入万家基金,从事投资研究工作。现任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高源,2005年10月至2007年3月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工作,担任研究员;2007年4月至2010年6月在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研究所高级研究员;于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在申万宏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投资管理部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4月加入本公司,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

李杰先生,2017年4月加入本公司,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2017年4月加入本公司,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1号)

二零一八年九月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张婉璐
电话:(021)38909777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95538转6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的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https://trade.wjasset.com/

微交易:万家基金微理财(微信号:wjfund_e)
2.非直销销售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http://www.longone.com.cn/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25
网址:http://www.ebscn.com/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5523
网址:http://www.swhysc.com/

5、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6、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http://www.cindasc.com

7、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591-96326
网址:http://www.hfzq.com.cn

8、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www.bocichina.com

9、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http://www.zts.com.cn

1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http://www.guizq.com.cn

1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1818
网址:www.1234567.com

12、浙江万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13、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14、上海海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19-031
网址:www.htfunds.com

15、北京君信瑞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
企业业务:4000888816
网址:fund123.com

16、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hexun.com

17、上海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iay-fund.com

18、北京微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基金官网:dmjiaopen.com

1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0、国信证券股份公司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1、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22、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026003
网址:www.msfc.com

2.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尹斌
电话:(021)38909670
传真:(021)38909681

3.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1405室
办公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经办律师:刘佳、张雯倩
电话:(021)511020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联系人:徐冬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斌、徐冬、高阳

第四部分基金的名称

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基金合同的类型

基金类别:混合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第六部分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第七部分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权证以及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等)及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立足于宏观经济的发展阶段以及细分市场在其发展中的不同阶段,在此大背景下,主要寻找国内具备相对价值优势的标的,1)相比于行业同类公司有明显的估值洼地,投资价值明显;2)具有较宽的护城河与进入壁垒,具体细分行业或公司具有非常大的进入壁垒,公司所在行业有竞争优势突出,未来大概率成为行业领导者或者垄断者。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根本本公司的投资目标,投资理性和投资范围,采用动态资产配置策略,即不断评估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状况,以调整投资组合中的大类资产配置,从变化的市场条件中获利,并强调调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趋势分析有机结合进行前瞻性的决策。

2.行业配置策略
动态研究行业基本面、景气周期变化形成行业投资价值评价,参考国际竞争力比较因素,形成行业配置。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精选估值被低估的个股,对公司的历史沿革、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前景、资产及权益价值等进行全面深入的研判,反复推测算算公司的合理价值;自上而下判断公司所在行业在长期周期中所处的位置以配合对公司合理价值的评估,注重安全边际,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率等指标,选择能为投资者持续创造价值的投资机会,同时辅以合理价值发现和被市场认同的个股进行跟踪,提高选股的有效性。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密切跟踪国内宏观经济景气周期引发的债券市场收益率的变化趋势,采取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曲线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投资组合的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

在基于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研判下,根据风险资产的规模和股票投资组合股指期货对风险资产进行对冲保值,在市场波动下跌时择机买入股指期货对冲持有股票投资组合,对冲基金投资组合的系统风险。其次,在面临基金大额申购或者大额赎回造成的基金规模急剧变化下,利用股指期货及时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度,对基金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对冲。

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率、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7.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的投资。本基金将在有效风险控制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品种进行套期保值。本基金将基于对证券市场的预判,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选择估值合理的期权合约。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期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9.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投资以控制风险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投资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投资。

10.融资融券交易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融资融券交易的杠杆作用,在符合融资融券各项法规要求及风险控制要求的前提下,放大投资收益。

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
(2)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3)本基金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融资买入股票与其他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95%;
(4)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6)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7)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8)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

(9)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10)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1)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12)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3)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4)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5)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6)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需遵循下述投资比例限制: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该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规定;在任何交易日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30%;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债券投资比例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30%;

(17)本基金参与股票期权交易,应当符合下列要求:因未平仓的期权合约支付和收取的权利金总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开仓卖出认购期权,应持有足额标的证券;开仓卖出认沽期权的,应持有合约行权所需的全额现金或交易所认可的质押担保物;所有未平仓的期权,未平仓的合约价值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20%。其中,合约市值按照行权价乘以合约乘数计算。

(18)本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40%;
(19)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国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
(20)本基金总资产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其中:本基金投资于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前款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21)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22)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13)、(20)、(21)项另有约定外,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上述期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须提前公告。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参股关联方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应遵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必须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变更后的规定执行。

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第十二部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期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报告中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2,805,617.29	89.74
2	其中:股票	302,805,617.29	89.7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4	其中:债券	-	-
5	资产支持证券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421,941.26	10.20
8	其他资产	185,170.81	0.05
9	合计	337,412,729.3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1,807,139.19	24.40
C	制造业	119,382,750.50	35.6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1,550.85	0.0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運輸、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6,085,161.61	25.68
K	房地产业	6,014,600.00	1.7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226.1	